

证券代码：835300

证券简称：人为峰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甘肃人为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5月2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5月20日，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方敬群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许佳仪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名许佳仪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期自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议 2019 年 6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甘肃人为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甘肃人为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4 日